#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2-20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精选29篇）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时光里有欢声，有笑语，有哭泣，有成长，那些片段都会留在自己的心里，成为最美好的回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讲述的就是他自己的童年。　　《朝花夕拾》这本散*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精选29篇）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时光里有欢声，有笑语，有哭泣，有成长，那些片段都会留在自己的心里，成为最美好的回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讲述的就是他自己的童年。

　　《朝花夕拾》这本散文主要讲述作者-鲁迅先生自己在童年时期和青年时期所经历的难忘的人和事。它用生动的语言真情地流露，让我们读着，能感受到作者在当时场景的记忆犹新和难以忘怀。在他的童年时光里，有些许不愉快，鲁迅先生在小的时候就是一个标新立异的人，他做的很多事情都不能得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有些苦恼，有些难过，但是鲁迅先生并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他将这些波折，反对转化为动力，朝着自己的想法和目标努力前行，这些都写进了《朝花夕拾》，他要将自己在童年中的无奈所释放出来。

　　在这本书里中，令我印象深刻的是《猫，狗，鼠》这一章节。这一章所吸引我的不光是它的标题，还有精彩记述了鲁迅先生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有一回，旁人告诉他，他养的一只隐鼠被猫吃掉了，于是鲁迅先生就和这只猫结下了“深仇大恨”，不管走到哪里都会不由自主的“处处针对”那只仇猫。可后来才知道，原来是那旁人把自己养的隐鼠踩死了，借故推到那只无辜的猫身上了。这个故事说明鲁迅先生在童年时期的单纯和无知，跟一只猫不停的较劲，搏斗。

　　从《朝花夕拾》中，还能感受到鲁迅先生的童年与青年生活虽过得坎坷，不顺畅，但是他能苦中作乐，再回忆起来时，又有一丝丝成长带给他的甜蜜，我也有过失去心爱礼物的经历。我有一只很可爱的小鹿犬，是五岁时候妈妈送我的生日礼物，它陪伴我一起玩耍，一起游戏，就像我的好朋友一样，对我十分依赖，我特别喜欢它。可有一次，小鹿犬被经过的汽车撞了，我们努力的想救回，但最终还是离开了。我伤心欲绝，吃不下饭，难过了很久很久。可回忆想起心爱的小鹿犬，那些相处陪伴的点滴，会让我感到特别的甜蜜。

　　我们所经历的每一段时光，会有笑声，会有沮丧，会有坎坷，会有收获，它都会赋予我们成长，也会让我们回忆时，很难忘，很难忘……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

　　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正与它超凡脱俗的名字一样。鲁迅先生在晚年时回味着自己童年时的点点滴滴，想必那味道会是别有一番风味吧？犹如清晨的鲜花在阳光的点缀下悄然声息的绽放着它绚丽无比的美，待到夕阳时分去摘取，花亦那花，但却失去了晨时的艳丽与芬芳。夕阳便赋予它一种令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的力量。

　　鲁迅先生是一位众所周知的大作家，其作品不遮掩、不用华丽的文字去渲染，书中从未有过一个坏形象，但却能简洁的表现出封建社会的丑恶与对人们的残忍。因此，我更加喜爱他的作品。

　　他童年并不绚丽，同时也并不乏味。

　　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百草园无忧无虑的儿时生活甚是让我羡慕，可是待我读到三味书屋中私塾先生的严厉让我感到忽如一阵寒风袭过。儿童喜欢玩乐的天性与封建式私塾教育的束缚，充分表明了鲁迅先生对旧社会私塾教育给予极其不满的态度。“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是的，但是这样做，不就是让孩子在起跑线上没了信心吗？所以应当让孩子健康活泼成长。

　　《朝花夕拾》用通俗易懂的文字，活灵活现的人物，富有饱满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着监狱般囚禁人们的旧社会。一切的感受，都是这么天真，都是这么的烂漫。最值得赞叹的是，作者以一个小孩的眼光去看待世界，读起来让我感到无比的亲切，时不时还会引起我心中的共鸣。

　　时间的推移，童年渐渐远去，留下的只是些朦胧不堪的记忆。细细的品味着《朝花夕拾》感受着那段不同年代的童年梦，与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吧！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3**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4**

　　第一次接触鲁迅先生的作品是在小学的语文课本上，而让我记忆深刻的却是初中课本上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内容丰富，生动有趣。出自回忆性散文集《朝花夕拾》。

　　鲁迅是位在世界文坛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我一直担心自己读不懂他的书，但对童年美好向往的我，还是迫不及待的翻开书。

　　鲁迅那个年代的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相比之下，我们简直是被宠坏的孩子！现在生活条件好了，我们住在高高的楼房里，穿着舒适的棉衣，各种家电使我们冬天不觉得冷，夏天不觉得热，平时上上网，打打游戏机……但是一想到百草园，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听说过“叫天子”、“张飞鸟”，也不知道什么油蛉……更别说“拍雪人”了。

　　小时候我又很多亲密的小伙伴，几乎每天都要聚在一起你追我赶，讲笑话和鬼故事。后来，我们都上了中学，只有在早晨上学时才偶尔见上一面，最好的就是打个招呼，多数都是当没看见。想到这里，谁会不心痛呢？

　　鲁迅先生十分热爱大自然，在书塾那种严肃、古板的环境中，尽管只有一个小花园可以休闲作乐，不及百草园，但也给了鲁迅先生难得的快乐。

　　以前，我去农村的奶奶家玩耍，农村的环境我并不喜欢。上坡有大片大片的田野，种着玉米、大豆、花生、土豆和地瓜。农民夫妻在庄稼地里辛苦地工作。奶奶总会带我去田野玩耍，我一步一步地在石子路和土地之间的路牙上，架起双臂，摇摇晃晃地跟在奶奶身后。奶奶经常会抓来些知了、蝈蝈或者蚂蚱，养在罐子里，可有趣了。科技水平当然不及游乐场，但也是我童年生活的美好回忆。现在生活忙碌了，学习加紧了。假期里上不完的辅导班，使我接到奶奶打来的电话的几率高了不知多少倍，听着奶奶那沧桑的声音，有时隐隐听到爷爷咳嗽，我常常潸然泪下。

　　现在的我经常望着天空，听着楼上小玩伴的钢琴声，感受着一个个黑白琴键的高低起伏，合上书，闭上双眼，浮现出鲁迅爷爷慈祥的面容，幻想着，我还是一个孩子。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5**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读后感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朝花夕拾》读后感20xx字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6**

　　旁边的茉莉花茶正散发着它特有的清香，手上的《朝花夕拾》也散发着独特的淡淡书香。我的思绪随着吹过来的淡淡清风飘到了不知哪里。

　　晨曦中的鲜花故然绽放着娇嫩的花瓣，唤发着淡淡的清香，阳光下的花失去了晨曦中的娇嫩，却平添了一种迟来的成熟、风韵。这是鲁迅先生的童年，一个沾满碎屑的时光。

　　鲁迅先生是一个幸运的人，但同时也是一个不幸的人。在那个动荡的年代，他可以在百草园中无忧无虑的游玩；他可以静静地听油蛉在低唱；他可以在白雪飘飘的冬天捕鸟……但同时他却承担着超越年龄的负担，小小年纪的他就要学会放弃，抑制自己的欲望去背那些所谓的经典《鉴略》《千字文》《百家姓》，小小年纪的他就有着失去双亲的痛苦，小小年纪的他就要承担一个家的重任……

　　或许，这就是那个沾满碎屑的时光。在这个时光中鲁迅学会了长大，学会了承担，学会了思索，而我随鲁迅也懂得了成长。

　　有人说一篇好的文章不在于你有多美的文字，重要的是你是否可以引起读者的思考与共鸣。而鲁迅先生做到了，他用平淡朴实的语言唤发了多少人的思考，唤起了多少人的回忆和曾经拥有的幸福时光。

　　小时候我喜欢在宁静的月光下和家人一起数星星，在月色如水的夜晚，享受着那份浓浓的亲情与温馨。

　　合上《朝花夕拾》，品尝着那杯尚留余温淡雅的茉莉，时光又将我带回了那一个个轮回。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7**

　　四五个月的缠绵。是我的天真，亦是我的过错。

　　早点说破也好。免得继续和你无谓的纠缠，免得继续安心地沉浸在你编织的梦境里。那个突然之间想到的例子，形象得让人悲戚：我和她站在你两边，你的刻意遮蔽让我不看不见她，我正对着你，你正对着我，而你选择正对我背对她的原因，是因为她一直背对着你。

　　这个比喻我认为可以解释清楚很多。比如为什么你会为我的即将消失而难受。原来我的存在，于你，仅起着安慰的作用。阿，还有学习上的促进作用。

　　感触良多。或许你对她，称得上是爱。他们说的那种爱。以前我一直鄙视那些轻易用“爱”这个字眼的男男女女。他们表情生动，溢于廉价而虚荣的爱情之上，无疾而终，无关痛痒。

　　我清晰地记得那些不眠又不醒的日子。像是一幅塞尚的油画，灰暗而斑斓，凌乱又很优美。没有定义只有展示出来的伤口和甜蜜。可是我现在以晦涩的口吻把它们展示出来的时候，记录变得苍白无力。那些花朵一样摇曳的过去，像时光一样没有办法库存。

　　忘记，如果没有忘，何以记。

　　关于你，其实我想说，我没有骗你关于我说的那些最字。

　　我想说，我真的非常非常非常喜欢过你。

　　不过既然已经走到这，我心疼不已但是缄默。

　　想到一句很经典的话：若没有离别，成长也就无所附丽。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8**

　　倘若现在让我想想小时侯的事情，恐怕不论是有意义的，还是没意义的我都会忘得精光。

　　近来，我看了一本书——鲁迅的回忆散文集——《朝花夕拾》。讲到这里我不禁想起了曾经看过的一部电影——“风雨故园”。这部电影讲述的正是鲁迅童年的事情。

　　鲁迅的爷爷——周福清是被皇帝点中的翰林，全家都以此为荣。但是不幸的事情发生了，后来他的爷爷犯了罪，被抓到了京城，判了个死刑。从此，周家败落了，鲁迅父亲的病也就因此越来越严重。鲁迅从此“家、三味书屋、当铺”来回跑。在这期中，鲁迅也曾想过从此不读书，因为他想到了他的爷爷、子凌公公(鲁迅的长辈，考了一辈子，结果连秀才都没考上，最后变疯了)、父亲、三味书屋的寿先生都读了一辈子的书，结果到头来什么也没有。但是，鲁迅的父亲就希望他们三兄弟能读好书，将来好给周家增光。结果真的给他盼到了，鲁迅成为了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一个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成了中国新文化运动的主将。

　　了解了鲁迅的童年，我觉得看《朝花夕拾》也就比原来更易懂了，因为我已经初步了解了鲁迅——这位伟人的童年生活。

　　《朝花夕拾》有十篇文章，再加上一头一尾的小引和后记，一共有十二篇。刚开始看这本书是一页一页、一个故事一个故事地接着看，但后来我发现有几篇文章太深奥了，我根本看不懂，所以只好跳过去不看。可是有些文章，就好比《狗猫鼠》吧，我虽然可以从文中看出鲁迅对小动物的关心、爱护，但是我却看不到更深层的意思——《狗猫鼠》是针对“正人君子”的攻击引发的，嘲讽了他们的“流言”，表达了对猫“尽情折磨”弱者、“到处嗥叫”、时而“一幅媚态”等特性的憎恶。

　　还有，《无常》我根本看不懂，但是，我可以从导读中理解一点意思，主要还是为了讽刺那些打着“公理”、“正义”旗号的“正人君子”。

　　在“风雨故园”里，我真的看到了《父亲的病》中所说的那样“要原配的蟋蟀一对”,还有更离谱的呢，要什么了生三年霉的豆腐渣熬成灰，什么三年的陈仓米……唉，那些“名医”真是想得出什么说什么啊!揭示了这些人巫医不分、故弄玄虚、勒索钱财、草菅人命的实质，也反映了旧中国的科学、医术的落后和平民的愚昧无知。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9**

　　读了《难忘的一课》这篇课文，我感受到了台湾同胞浓厚的爱国情怀。

　　中国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年日本侵略朝鲜并向中国挑衅引发“中日甲午战争，”由于清政府的腐败无能，中国于1895年被迫签订了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马关条约》，中国台湾就此被割让给了日本。并被日本统治了整整50年的时间!在日本帝国统治时期，他们采取军事占领、经济掠夺、奴化教育等种种惨无人道的手段中国台湾的人民同胞们，直到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台湾才回到了祖国母亲久违而温暖的怀抱。

　　这帮可恶的强盗、土匪，在我们中国的土地上为所欲为，毫不厌烦的充当着屠夫的角色，还试图用武力来征服我们坚强、英勇、无畏的中国人。但是，他们没有真正的征服过我们。所有人都没有忘记：“我是中国人，我爱中国。”

　　我爱中国。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0**

　　暑假里我看了一本书——《朝花夕拾》 ，是鲁迅写的。听说鲁迅写得书独是一无二，我倒要看看有多好!

　　鲁迅曾住在百草园里，所以就写了一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这也是我最喜欢的一篇。

　　鲁迅的百草园面积很大，鲁迅小时候在那儿获得许多乐趣，比如说，鲁迅翻开了断砖，看见了斑蝥，脊梁上一按，后窍喷出烟雾;下雪了，如果雪比较厚，鸟儿们无处找食，闰土就带着鲁迅捉鸟……但到后来卖给了朱熹的孙子，从此很少去百草园。读到这，我觉得非常可惜，一个多好的百草园!可惜，就这样卖了!多可惜呀。

　　或许我们的童年早晚有一天会离去，《朝花夕拾》却可以了解一下鲁迅的童年，体会童年的味儿。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1**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的一本经典散文著作，其中不乏有对封建旧制度理性的批判，同时也不缺少对儿时美好童年的回忆。温馨的回忆：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作者回忆了儿时在百草园玩耍和在三味书屋里学习的枯燥；理性的批判：如《琐记》，作者批判了衍太太的行为，表现了她是一个自私自利的妇人。

　　在《朝花夕拾》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文章是《阿长和》。这篇文章讲的是：“阿长”是作者儿时的保姆，她迷信，又很朴实，得知作者想得到《山海经》，为其寻购并将《山海经》赠送得作者的故事。

　　在文中，我最喜欢“阿长”这个人物。她是一个迷信又淳朴的人，得知作者想得到《山海经》，为其寻购并将《山海经》赠送得作者。先抑后扬，升华了“阿长”的人性美。

　　文中是这样描述《山海经》的：是作者“最初得到的，最喜爱的宝书”“刻印都十分粗拙的本子”“纸张很黄，图像也很坏”“甚至几乎全部用直线凑合”。这说明《山海经》很破旧，但是作者依旧那么喜爱它。侧面描写出“阿长”对作者的喜爱，作者喜欢“阿长”。

　　读完这篇文章，我读出了鲁迅对长妈妈的爱与恨，但更多的是爱。在生活中，亲人不也是这样对待我们的吗？你要什么，他们就会给你什么；如果做不到，也会尽最大的努力帮助我们。这种浓浓的亲情，难道我们不能为之动容吗？

　　《朝花夕拾》，一本好书，一本经典之作，推荐你去读一读！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2**

　　今天，我读了鲁迅先生笔下的散文集《朝花夕拾》，这本书主要讲了鲁迅先生回忆童年、少年、青年的生活。

　　《阿长与》主要回忆保母阿长的善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回味了纯真而快乐的童年生活和在三味书屋里读书的日子;《琐记》主要写了鲁迅先生在南京读书的经历;《藤野先生》主要写了鲁迅先生怀念在日本留学时的老师藤野，写了作者弃医投文的经过。

　　鲁迅先生热爱并向往童年时期的生活，向往自由，向往大自然。

　　《朝花夕拾》写出了对逝去日子的回忆，对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

　　这本书会使我们跟着鲁迅先生去回忆童年的日子。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3**

　　鲁迅先生曾经说过，自己父亲的死是最伤心的，也曾说过在他的老师里，藤野先生是最关心他的，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就跟他教过那超凡脱俗的名字一样。

　　每个人的童年有快乐，有悲伤。如果世界上只有我一个人，我就会向天空长吼。《朝花夕拾》就如同天边那晚霞，诉说鲁迅先生童年的苦涩。在童年时期，在五昌会那天，在孩子们欢笑的日子，被父亲抓来背乏味的《鉴略》，虽然很遗憾，但是我时时刻刻都记父亲对我的教导。

　　在父亲重病那天，我的心被箭刺穿了，鲁迅先生无法相信眼前的一切，这位向导竟因为该死的陈莲河先生死亡，封建迷信弥漫了当时的所有人。衍太太也是受害者之一，父亲的死是鲁迅先生的错？是被大家抬举的陈莲河先生的错？不，并不是，而是当时被封建迷信感的人的错。

　　鲁迅先生的启蒙老师——藤野先生对他的关心，跨越了国家，当鲁迅先生告别日本，他的脸上顿时露出了惋惜之情。我们的童年生活是多姿多彩的，因为鲁迅先生的故事便很多的人明白了道理。

　　现在的我们是快乐的，不用因为父亲的病所担心。不过你可曾知道，鲁迅先生的童年很快乐，但却和枯燥，不像我们有手机电视。

　　童年离我们渐行渐远，回忆那些小事，还不如像鲁迅先生那样用笔写下来，让我们记忆的童年，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4**

　　屋外飘洒着小雨，牛毛般细嫩，银丝般晶莹。雨点滴落在书的封面上，我轻轻地用手拭去，留下一滩水迹。

　　翻开泛黄的书页，追寻着作者飞速般来到了他的世界。书页虽厚却隐不住他澎湃的感情，对“真理”“公义”的批判，对童年生活的热爱，以及对未来充满憧憬……但使我最感动的则是《阿长与山海经》。

　　鲁迅在我们面前描绘了一个喜欢“切切察察”，懂得许多封建礼教，粗俗但善良的老妇人的形象。她粗俗好事，但情有可原，她没有接受过教育；她的管教不适合孩子，但那是善良；她青年守寡，因此希望一年中“顺顺溜溜”。她平凡真实又善良。她仿佛是我们身边的一个亲人，无比地关爱着我们。在文章的结语处“仁厚黑暗的地母啊，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却让我感到一丝欣喜。他们不是亲人，却有着亲人间血浓于水的温暖，他们之间的感情紧密而深厚……

　　读完整本《朝花夕拾》，鲁迅的思想和感情溢于头脑。他的文章在反抗，反抗着束缚他的时代；他的文字在辩驳，辩驳着腐朽的思想；他的心在争脱，争脱到一个属于他的天地……

　　小路绵延，却弯不尽他的乡愁；森林茂密，却隐不住他的寂寞；清水如泉，却淹不透他的爱国——他，鲁迅，艰难路上最真实的君子！

　　和曛的阳光照入窗内，水印已悄然无迹，屋外的天空仿佛更高更蓝，粒尘不染。欣赏鲁迅的心，已飞到云霄高处！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5**

　　有一个人，他生活在动荡不安的年代，都没有在那个腐朽冷漠的社会中随波逐流，而是以笔为武器，同整个封建社会斗争，他就是鲁迅!有一本书，它反映了在那个社会麻木不仁的统治者和贪婪迂腐的国民，它就是《朝花夕拾》!这本书以作者年少时的经历为原型，回忆了他的童年师友以及辛亥革命前后中国的农村城镇等，反映了当时社会时局的动荡。看似在写回忆实则是想要唤醒当时的社会大众。书中著有《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二十四孝图》、《父亲的病》、《藤野先生》《朝花夕拾》中我印象最深的是《无常》和《二十四孝图》这两个故事。

　　《无常》中的无常是个有人情味的鬼，去勾魂的时候，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那么悲伤，决定放儿子“还阳半刻”，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王爷打了四十大棒。

　　文章在回忆无常的时候，通过无常和阎王爷这两个人物的鲜明对比，讽刺了现实一些所谓的正人君子，所谓《二十四孝图》是一本讲中国古代二十四孝子故事的书，配有图画，主要目的是宣扬封建的孝道。鲁迅先生在这篇文章中，重点描写了《老莱娱亲》和《郭巨埋儿》两个故事时所引起的强烈反感，尤其是《郭巨埋儿》这个故事自己明明有些钱，确全给了自己的兄弟，后来穷得吃不起饭了，却想到家里的儿子会“抢”老母的食物即决定牺牲自己的小儿子，十分的迂腐，且多多少少有点盗世欺名之意，形象的揭露了封建孝道的虚伪和残酷。在这本书中，鲁迅先生大量的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用评定的语言，鲜明的人物形象，有趣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希望能让人思想解放的愿望。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消遣日子。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700字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6**

　　从小到大，曾经学过不少鲁迅先生的文章，他的散文和小说，可以说是语文课必修的。其中有三篇文章出自这本鲁迅先生的散文集―《朝花夕拾》。于是这个假期，我便细致地将这本散文集从头到尾地读了一遍。

　　鲁迅在1898年到南京求学，1902年留学日本求医，后痛感于医治麻木的国民精神更重于医治肉体病痛，便改行提倡文艺运动。（朝花夕拾》是鲁迅1926年所作的回忆散文集，共十篇。最初名为《旧事重提），1927年编辑成书改为现名。由于当时鲁迅先生受着北洋军阀当局和各种敌对势力的压迫，生活十分痛苦艰难。在这样的处境中鲁迅曾说：“这时我不愿意想到目前；于是回忆在心中出土了。”这十篇作品，虽然是回忆文章，但都反映出了当时社会斗争的痕迹。

　　（朝花夕拾）的作品记述了作者童年的生活和青年时求学的历程，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在作品的夹叙夹议中，对反动、守旧势力进行了抨击和嘲讽，足以看出鲁迅先生对当时社会阴暗面的无比痛恨之情。

　　第一篇《狗猫鼠》是针对’‘正人君子”的攻击所引发的，嘲讽他们散布的流言，表述了对猫“尽情折磨”弱者、“到处嚎叫”、时而“一副媚态”等特性的憎恶：追忆童年时救养的一只可爱的隐鼠遭到摧残的经历和感受，表现出对弱小者的同情和对暴虐者的憎恨。

　　《二十四孝图》又从当时的儿童读物谈起，记叙儿时阅读《二十四孝图》的感受，揭示封建孝道的虚伪和残酷。作品对当时反对白话文、提倡复古的倾向予以了尖锐的抨击。文章中句句强劲有力，道理明白，在当时麻木的社会里的确是一支让人清醒的良剂。

　　（父亲的病）回忆儿时为父亲延医治病的情景，描述了几位“名医‘，的行医态度、作风、开方等种种表现，揭示了这些人巫医不分、故弄玄虚、勒索钱财、草管人命的实质。

　　接下来的几篇，记叙了鲁迅离开家乡到南京、日本求学和回国后的一段经历，这段经历比儿时的经历更加沉重，但为了追求真理，鲁迅先生一直锲而不舍。

　　《琐记》记叙鲁迅为了寻找“另一类的人们”而到南京求学。求学的艰难历程可想而知―洋务派办学乌烟瘴气、矿物铁路学堂的种种弊端。当我读到鲁迅如饥似渴地阅读《天演论》的情景时，不禁为鲁迅先生探求真理的强烈欲望所震撼。

　　《范爱农》是作者回忆在日留学时和回国后与范爱农先生接触的几个生活片段。他追求革命，却屡屡受到打击迫害…从这篇文章的字里行间，我可以深深地体味到鲁迅先生对旧民主革命的失望和对这位正直倔翠的爱国者的同情和悼念。

　　《朝花夕拾》之所以称为是散文集，是因为它的语言优美流畅，生动活泼，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作者用娴熟的手法去写回忆录，语言清新、朴实，亲切感人，不得不使人拍手叫绝，从各方面来讲，《朝花夕拾》都是一部现代回忆性散文的典范之作。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7**

　　《朝花夕拾》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回味无穷。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小时侯，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舞蹈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搬了新家，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每封佳节，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独自享受着……

　　我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小泥人“，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因野上了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8**

　　鲁迅，原名周树人，字豫才。是我国伟大的教育家、思想家、民主战士。中国的第一篇白话小说是他的《狂人日记》，他讨厌封建习俗，并敢于说出来，写出来。他认为《二十四孝》是虚伪和残酷的，他还要用“最黑，最黑，最黑的咒文”“诅咒一切反对白话者，妨碍白话者”。鲁讯先生是以笔为枪的战士，他的子弹是打在敌人的心里的，他的子弹是敌人躲不过去的。同时，也好像是一只战斗的号角，使被奴隶的人民觉醒，参加到民主斗争的活动中去。

　　《朝花夕拾》则与鲁迅的其他文章不同，它讲了鲁迅的童年、少年、青年时代，是鲁迅唯一的一本散文集。它收录了十篇文章，还有一篇《小引》和一篇《后记》。我记忆最深的是《五猖庙》中鲁迅父亲让鲁迅背会书再去看戏，而鲁迅“梦似的就背完了”，但却“一字也不懂”；反倒还使“水路中的风景，盒子里的点心以及到了东关五猖会的热闹，对于我似乎都没有什么大意思”。

　　这场冲突，写出了鲁迅父亲对儿童心理的无知和隔膜，也使我读来倍感亲切——我也有过这样的经历。父母总要以背会某篇文章为目的，带我出去玩，正玩得兴起，突然要我背书。纵使老大不情愿的背会了，几天后又如垃圾邮件一样从头脑中删去了。虽然父母出发的念头是好的，可是到最后来什么也没记住，反而闹得不愉快：游玩也没有尽兴，背会的书也没有记住，倒是得不偿失了。

　　还有《狗·猫·鼠》。鲁迅对弱者的同情便跃然纸上，他为了猫杀死了他的心爱的隐鼠，仇视猫，怨恨猫，正如仇恨那些暴虐者一样。而在《父亲的病》中鲁迅对在长辈去世前大声呼叫持不赞同意见，因为这样加大了病人的痛楚，也对子女没有什么好处，无非是落一个“孝”的名声。“可医的应该给他医治，不可医的应该给他死得没有痛苦”这是鲁迅的看法，他敢于说出自己的见解，敢于反对传统的做法，这是人类历史上很少有的。鲁迅的一些新想法，一些辨析，读来很是精辟，却易于引发出读者的同感。

　　《朝花夕拾》是一部有关少年儿童的书，相信到我长大的时候，有了成长的经历，再来读这本书，会发出更多的感想，会掩卷深思，唏嘘不已。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19**

　　记忆上“旧来的意味”，是交杂在作者脑海中的细小的、零碎的，却又真实可感的“意味”。作者在回忆他幼年的保姆长妈妈时，便把这种细碎的“意味”描写得淋漓尽致：长妈妈喜欢唠叨些鸡零狗碎的事情，睡相又坏，而且总有一些奇怪的规矩要“我”遵从，“我”对这样的长妈妈是很厌烦的；但她又能讲“长毛”的故事，这让“我”曾对她产生过空前的大敬意；她踏死了“我”心爱的隐鼠，使得“我”对她又憎恨起来；但她却能用心地帮“我”找来向往已久的《山海经》，过去的憎恨顷刻又转变为新的敬意。基于对生活细节以及“我”的情绪转变的精准把握，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物便在作者的行文当中站了起来。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0**

　　《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散文集。文集生动地记录了作者从童年到青年这段时期的读书和生活经历。《狗•猫•鼠》记述了童年时对猫和鼠的好恶。《阿长与〈山海经〉》回忆了保姆长妈妈的淳朴善良。《二十四孝图》对荒谬愚昧的封建孝道进行了抨击。

　　《五猖会》回顾了儿时一次看庙会的经历。《无常》栩栩如生地描写了乡间迎神赛会时的活无常。《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回味了纯真快乐的童年和在三味书屋读书的日子。《父亲的病》在叙述父亲生病长期治疗的过程中，对庸医误人表示出了深深的愤慨。《琐记》记述的是作者去南京读书的经历。《藤野先生》怀念日本留学期间的老师藤野，并记述了作者弃医从文的经过。《范爱农》回忆和悼念了青年时代的挚友范爱农。

　　记得在看《藤野先生》一文时，我是弄不明白鲁迅先生为什么似乎一直对日本人很友好。有本书上说，鲁迅先生最后生病也请日本医生给看病。我当时就犯糊涂，他就不怕日本医生谋害他吗?

　　当然很快这些问题被妈妈破解了。她说日本人也有许多像藤野先生那样对中国人民很友好的。况且鲁迅先生是1936年去世的，那时候日本还没有正式侵略中国呢。但我还是觉得不满意。毕竟日本对中国的侵略可是由来已久的呀。鲁迅先生能连甲午海战这么大的战事都不了解么?就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日本侵略中国的图谋可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呀!那么，鲁迅先生为什么在文章中一直没有反日的言论呢?反而向来对日本人流露出友好信赖的态度呢?这实在令人费解。

　　可我读的鲁迅的文章很有限呀，《社戏》与日本不沾边，《孔乙已》更与日本无关联。其它的，我就不得而知了。只有在以后的时间里，多读鲁迅的文章了，了解鲁迅文章中没有明显的反日言论的原因所在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1**

　　《狗•猫•鼠》记述了童年时对猫和鼠的好恶，有明确的针对性，论战性很浓。《二十四孝图》对荒谬愚昧的封建孝道进行了抨击，说明了作者斗争的决心是不可动摇的。《阿长与〈山海经〉》回忆了保姆长妈妈的淳朴与善良。《五猖会》、《无常》则栩栩如生地描写了民俗风情，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爱民的一面……

　　\"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然而同窗们到园里的太多,太久,可就不行了,先生在书房里便大叫起来:“人都到那里去了?!”……” 《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作者儿时的那份纯真，文章写得幽默充盈，妙趣横生，处处充满童趣和对自由的向往，还能时不时地勾起我对童年的回忆……

　　儿时的我，也曾像作者一样有许多丰富多彩的童年琐事，至今还令我忍俊不禁。

　　也就是在我五六岁的时候，父母因为很忙，所以安排我到乡下的外公外婆家住。那里有一望无际的田野，触手可及的天空……我总是喜欢躺在田地里,沐浴着阳光,感受着大自然的洗礼.捉鱼,捕虾,捉蛐蛐……如今,这些,已成了我的回忆,我将把这些精彩的片段永远珍藏在我的脑海中，不时的去细细品味。

　　向往自由，希望能无忧无虑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也许正是儿童所特有的。

　　在读朝花夕拾之间，我随作者一起，回到“我”的童年时代，重新回味那些人和事，追忆以往的好友。然而，童年已离我们越来越远,留下的只是些鲜活的印象,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2**

　　“冬天的百草园比较无味，雪一下，可就两样了。拍…………”鲁迅先生口中的下雪的百草园这么有味道！童年时的回忆竟如此真实，《朝花夕拾》这本书，带出了鲁迅的精华。

　　每个人各有不一样的童年，童年有精彩的部分，也有糟糕的部分，好比鲁迅。

　　我的童年也是丰富多彩的，不曾有与鲁迅类似的经历。

　　我们这儿是南方偏东，下一场雪可不容易。但在六岁那年，突如其来的大雪，使我体会深刻：树上挂满了雪，像一片片遮阳伞，把大地全盖住了。我和小伙伴一见这情景，可乐了，捏一个雪球，使全身力气，向对方砸去，这一点也不痛，你打我扔，东跑西跑，现在，每个人的帽子里积满了雪，一挥，形成了一个风暴似的东西，它的威力可不是一般的大，一根已扎根的小树干它都能折断。最妙的是堆雪人，开始，是一个小雪球，在草地上滚不一会儿，就变得很大，再拍拍，结实的很，再做一个球，压在大的上面，最后添上眼睛，嘴巴，痞子，大功告成，一个胖呼呼的雪人出来了。可笑的是，妹妹一好奇，一个劲的扑上去，顿时，雪起冲天，我们都看不清路了，哈哈，妹妹成了大熊猫，身上脸上全是雪。

　　这令人难忘，而现在，已经失去对它的兴致了，希望能慢慢找回它。

　　童年，为什么你要离我远去，《朝花夕拾》，你又将我的童年一把抓住。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3**

　　鲁迅有一篇回忆记事的文集叫《朝花夕拾》，里面多侧面的反映了鲁迅青少年时期的生活，反映了鲁迅志趣的形成过程。十篇文章既表达了半封建半殖民的不合理现象，又抒发了对往日师长，亲友的怀念，也讽刺了一些社会现象。

　　在《狗·猫·鼠》中写的是作者仇猫和仇猫的原因，说猫的实质是纵恶养奸。其实是作者借猫讽刺和猫习性类似的一类人，我开始读这篇文集时还小，以为鲁迅只是单纯的讨厌猫，现在仔细的连接当时社会想想，那些“正人君子”，军阀统治者的帮凶就像猫对猎物一样施暴，实在寓意深厚。

　　《阿长与山海经》是作者对这位劳动妇女的惦念以及对年幼的时光的怀念，文中写出了作者由不喜欢到尊敬的几件事，开始作者并不喜欢这位保姆，讨厌她的切切察察，但有一次，阿长给作者讲起“长毛”（洪秀全的军队）让作者产生了空前的敬意，但渐渐的消失了，直到文章最重要的部分，阿长找到了鲁迅最喜欢的带插图的《山海经》，让作者感到惊讶的是阿长把《山海经》听成了《三哼经》，最后竟然找到了《山海经》这着实不易，我也对此肃然起敬了。

　　《父亲的病》是作者用讽刺的笔调写了庸医误人，文中两个“名医”开的药一个比一个稀奇古怪，毫无科学可言，讽刺了那些中医的故作高深，作者父亲病时花了大价钱请来“名医”效果都不见好，那些“名医”也相继借故辞去，父亲的病却一天天加重了，表达了作者对庸医的痛恨。现在看来，那些庸医确实可恶，可以说是草菅人命了，那些开的药完全就是异想天开，如败鼓皮丸，就是用打破的旧鼓皮做的，说水肿一名鼓胀，用打破的鼓皮就能克服，这实在是可笑。

　　这十篇写回忆的文章，确实像一面镜子一样放映了当时社会的陋习，迷信和黑暗，也为鲁迅以后的志向做铺垫。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4**

　　曾读过《西游记》，孙悟空的神通广大，嫉恶如仇让我崇拜;曾读过《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保尔

　　柯察金的顽强不屈，追求自由亦让我崇拜;还曾读过《水浒传》，鲁智深的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更让我崇拜。

　　读过许多名著，也有过许多感悟，但最令我难忘的却是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

　　鲁迅先生是世界十大文豪之一，写过许多名著，这《朝花夕拾》。便是他的一本散文集。

　　《朝花夕拾》是一本回忆性的文章，成书于927年7月日。此书中的文章都是回忆性的文章，但并不是对往事的单纯回忆，而是用娴熟的文学手法写成的散文精品。作者撷取那些难以忘怀的生活片段加以生动描述，选择富有个性的情节和细节描写人物的性格，是作品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给人以深刻的印象。

　　此书共有十篇文章，充满了清新朴实的气息。这其中最吸引我的要算《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

　　作为被初中课本选用的文章，《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自有它的独到之处。本篇文章的第二段中的景色描写：“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页里长吟，肥胖的蜜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一段的排比及拟人的修辞用得是极为巧妙。这一段中的“美女蛇”的故事更为百草园增添了一分神秘色彩。

　　文章的写三味书屋的部份，似乎是用来批判封建教育的。从作者问先生“怪哉”这虫是怎么回事然后先生生气便可看出封建教育对人思想的束缚。不过那时的鲁迅先生确实是有些调皮，在上课画画儿，不过却是让人觉得封建教育的无趣及落后。

　　说实话的，鲁迅先生的文章我有许多都读不懂，这或许是我的文学修养抑或是我的思想水平高度不够吧。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5**

　　偶然收到一条朋友的短信，才发现已许久没有联系，突如其来的关心让人觉得温暖。不自觉地想起初中的生活，彼此形影不离的那段日子，平凡而冗长，却依然清晰无比，甚至是每个细节。

　　很早就读过鲁迅的《朝花夕拾》，文中描绘了许多他童年的生活以及早年的经历。当读到《范爱农》中的一段：“从此我总觉得这范爱农离奇，而且很可恶。…第二天爱农就上城来，戴着农夫常用的毡帽，那笑容是从来没有见过的。”在书上踌躇满志的鲁迅，原来也像我一样，在那个纠结的年龄里，对范爱农又爱又厌，正如我们那年为一颗糖而与好朋友争吵，继而又在好友安慰中与她深深拥抱。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当这些字句映入眼帘，我仿佛回到了自己那无忧无虑的童年时代。小时候也许就是这样吧，有着天马行空的想象力，所以不管什么都会触动我们甜甜的笑。或许每个人都在回忆那些再也回不去的时光吧。即使是曾经的不开心，也会因为时间的流逝，镀上一层淡淡的金色，仿佛当下的生活永远比不上过往的岁月。

　　每个人都拥有不同的过去。正如黄磊说，“你在某个午后看见一位老人，很老很老，阳光下，坐在街角。你哪能知道他经历过什么，你哪能知道他的一生。”《朝花夕拾》或许不仅是鲁迅写给读者看的，更是写给他自己看的。可读着读着，又觉得它不仅指引我们体会鲁迅，更让我们回味自己。

　　于是本不该是朝花夕拾的年纪，却也有许多值得回忆的片段。

　　然而，总有人说人不能活在过去，活在回忆里。我也懂得，人应活在当下，活在今朝，活在自己的阳光里。所以，“朝花夕拾”过后，能做的，只有把握当下的时光!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6**

　　老师曾说过：“阅读《朝花夕拾》时，我们应当时时提醒自己：这是一个颠沛流离的中年男人对自己过去的回忆。作者在文中所提及的那些童年时期的喜和悲、爱与憎，实际上已被当下一种成熟的、融融的爱意所包围；相对于自己”离奇“的现状而言，这种留存于记忆当中的”意味“备受心灵的呵护。这种爱意是单纯的、流动的、温柔的，它不仅出现在作者对长妈妈的回忆里，也出现在对”五猖会“的怀想中，还出现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的路途。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7**

　　圆明园是一座举世闻名的皇家园林，她位于北京市西北部郊区海淀区东部。原为清代一座大型皇家御苑，占地约5200亩，平面局呈倒置的品字型，圆明园由圆明园、长春园、绮春园三园组成，总面积达350公顷。圆明园是一座珍宝馆，里面藏有名人字画、秘府典籍、钟鼎宝器等稀世文物;圆明园也是一座奇花异木之园，名贵花木多达百万株。完整目睹过的西方人把她称为“万园之王”。的确，如果今天还和140年前一样，这座巨型园林就是当之无愧的“万园之王”。遗憾的是年，八国联军入侵北京烧杀掳掠，慈禧太后挟光绪皇帝逃奔西安，入旗兵丁将基本修复的共约近百座建筑物皆拆抢一空。这帮可恶的强盗，在中国的领土上横行霸道，为所欲为，一座举世闻名的文化宝库，就这样毁于一旦，他们不仅烧毁了我国悠久的历史文化，而且使我们中国落后了几十年。圆明园的毁灭，带给我们的不仅是耻辱，更是惨痛的教训，我们要牢记：贫穷就会挨打!落后就会被人欺负!为了不让这段屈辱的历史重演，我们应该努力学习。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强则国强，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少年胜于欧洲，则国胜于欧洲，少年雄于地球，则国雄于地球!让我们一起奋发图强，学好各项本领，让我们的祖国更强大。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8**

　　翻开《朝花夕拾》，呼吸着浓郁的墨香，品味着字里行间的年少轻狂，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个属于我的快活日子，神仙般地自在和逍遥。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是鲁迅先生脍炙人口的著作之一，虽然回忆的是儿时的往事，却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所写下的。是啊，老了、累了，再回味起童年的点点滴滴，心里还是会有当时的滋味，想必也带着些许的感动吧。清晨的花朵带着露珠采下，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傍晚才去采摘，虽失去了怒放时的绚丽与芳菲，却在夕阳映衬下，别有一番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在空气中弥漫着，使人浮想联翩。

　　鲁迅先生出生在一个破落的士大夫家庭，但他的童年生活仍然无比美好与快活。当然快活了，他整日在百草园嬉戏，采摘紫红的桑葚、覆盆子，品尝着野果的酸甜，与小虫为伴，聆听油蛉的歌唱、蟋蟀的琴声，在这首大自然的圆舞曲中悄然成长。在这里，我看到了儿童的天真浪漫和无尽的活力，以及与大自然的和谐相处。

　　到了三味书屋，枯燥乏味似乎成了生活的代名词。但即使这样，有一个古怪的先生和许多难懂的功课，也挡不住孩子们折梅、寻蝉蜕的乐趣，压抑不了孩子童年游戏的天性。还有《五猖会》、《无常》，描述了鲁迅幼时对看戏的渴望与兴奋，以及它所带来的满足于乐趣。

　　在这本书里，作者用孩子的眼光看世界，用孩子的语气讲故事，一切都是那么美好、清新，引起我心中的共鸣，让人感到无比的亲切、温馨。曾几何时，我也曾拥有过这种无忧无虑的日子，鲁迅或者说所有作家的作品，经常会将我们带回那个快乐的世界。在此，我也十分敬佩鲁迅先生，他用那朴实无华的语句，写出了他炙热的心灵，他渴望拥抱自然、拥抱生命、拥抱爱与阳光。

　　不经意间，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只留下一段美好的记忆。于是读读《朝花夕拾》，走入鲁迅的童年，体会那幸福的味道。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嗬，可真是让人留恋啊！

**朝花夕拾读后感范文 篇29**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

　　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